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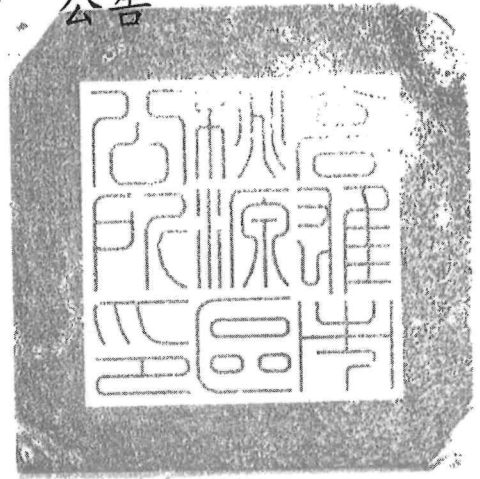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桃區土所字第1143048010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廢止本所112年11月6日高市桃區土所字第11231754800號、
113年3月5日高市桃區土所字第11330349200號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4年3月5日原民土字第1140008030號
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廢止本所112年11月6日高市桃區土所字第11231754800號分
配計畫書公告、113年3月5日高市桃區土所字第11330349200
號受理申請分配公告。

二、廢止公告分配計畫申請：舊社段247-2地號等11筆土地。

區長杜 司 偉
Andrew Isbabanal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